

## 浙江海盐力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海盐力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侯俊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侯俊波先生在公司的技术方面拥有深厚的专业知识储备和丰富的履职经验，对公司经营发展发挥重要作用，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侯俊波先生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侯俊波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聘任侯俊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提名、聘任、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经过对其背景、工作经历等情况的了解，我们认为其具有履行公司副总经理职责的任职条件及工作经验，对公司经营有重要作用，可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等文件规定的禁止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聘任侯俊波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综上，我们同意《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特此公告。

浙江海盐力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9日

## 附件：侯俊波先生简历

侯俊波先生，1980 年出生，哈尔滨工业大学本科及硕士研究生学历，中科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博士学历。2007 年 7 月至 2008 年 8 月，任新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工程师；2008 年 8 月至 2010 年 7 月，任奥地利莱奥本大学博士后研究员；2010 年 7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美国弗吉尼亚理工大学博士后研究科学家；2013 年 1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美国 SAFCell 能源公司燃料电池科学家；2015 年 8 月至 2016 年 10 月，任美国 NP Power 公司工程师；2016 年 11 月至 2018 年 4 月，任爱德曼氢能源装备有限公司及大连飞思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首席科学家、总工程师；2018 年 5 月至 2021 年 12 月，任上海交通大学机械与动力工程学院燃料电池研究所所长聘教轨副教授；2022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氢能源事业部技术总监，2022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侯俊波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